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2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持续关注公司规范运作、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等，积极出席 2022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 2022 年度任职期间内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股东大会会议 5 次，我们出席情况如下：

姓名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应参加股 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 席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王世卿	8	8	0	0	5	5	0	0
陈冰梅	8	8	0	0	5	5	0	0
王彦培	8	8	0	0	5	5	0	0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2 年度，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判断，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意见类型
2022 年 1 月 12 日	第三届董 事会第五 次会议	《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同意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	同意
		《关于制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事项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出具有效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同意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中介机构的议案》	同意
		《关于制定和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4 月 13 日	第三届董 事会第六 次会议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关于更正公司 2019 年、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关于确认 2019 年至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	同意		

		《关于续聘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预计 2022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同意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4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年报更正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19 年年报更正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报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6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	同意
		《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审阅报告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8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报的议案》	同意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阅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10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三、对公司现场检查的情况

2022 年度，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还通过电话等其他方式，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现场调查，对其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四、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在履职期内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

计师事务所、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五、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一）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报告期内，我们十分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会议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会后仔细查看披露信息。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二）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的监督。我们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认真审核，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方面的有关问题提出建议，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全体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

六、学习培训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积极参加了北交所 2022 年 11 月 29 日和 30 日通过线上方式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系列培训，具体培训内容为：独立董事权利义务与法律责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持续监管指引、专精特新企业独立董事履职关注问题、北交所上市规则解读、上市公司再融资与重大资产重组解读、上市公司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制度解读、上市公司股份回购制度解读等课程的学习，进一步加深对保护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的理解和认识，切实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的保护意识及能力。

七、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

在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过程中，我们不存在被北交所实施工作措施、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等情况，也未发现公司存在此类情况。我们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所要求的职责，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职，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继续为公司合规运营、稳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独立董事：王世卿、陈冰梅、王彦培

河南众诚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